



苏州制造  
MADE IN SUZHOU

## “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与标志管理办法

“苏州制造”品牌国际认证联盟

二〇二一年三月



## 1. 目的范围

为确保“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和标志的正确使用，提升“苏州制造”的品牌影响力，促进“苏州制造”品牌健康发展，特制定本文件。

本文件适用于“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和标志的使用和管理。

本文件所称的“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是指产品通过“苏州制造”品牌认证后所获得的证明性文件。“苏州制造”品牌认证标志是通过“苏州制造”品牌认证的专有图形标识。

## 2. 职责

2.1 联盟秘书处负责“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及标志的管理

2.2 联盟成员机构开展认证，秘书处对发放认证证书和标志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 3. 认证证书

### 3.3.1 证书发放

认证联盟成员机构应当按照认证基本规范、认证规则从事认证活动。通过“苏州制造”品牌认证的产品，应由联盟进行公示并无不良反馈后，认证联盟成员机构向认证委托人出具“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以下简称认证证书）。证书复印件不具法律效力。

### 3.3.2 认证证书格式

认证证书一般有中、英文两种版式，一般提供中文证书，需要时可提供英文证书；当英文内容发生争议时，以中文证书为准。

### 3.3.2 证书内容

认证证书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基本内容：

- (一) 认证证书持有人的注册名称和注册地址；
- (二) 获得认证的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
- (三) 认证依据的标准或技术规范；
- (四) 发证机构和认证证书编号；
- (五) 发证日期和有效期；
- (六)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 3.3.4 证书的有效期

认证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对证书有效期另有规定的，按认证规则执行。

### 3.3.5 证书印刷

认证证书由联盟秘书处制作统一模板交由联盟各成员机构自行印制。（见附件 1：证书样本）

### 3.3.6 编号规则

“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采用统一的证书编号规则。

1. 苏州制造认证代码	2. 认证机构代码	3 年份号	4 认证类别代码	5 组织编号	6 单元序号
4 位	2 位	4 位	4 位	4 位	2 位
SZMB	01	2021	P01	组织编号	

苏州制造认证代码：“苏州制造”品牌认证缩写为：SZMB

年份号：为认证证书发证年份，四位，如：2021

认证类别代码：为认证专业代码缩写。如：专业代码 PV01

组织编号，获证企业编号，4位，从0001开始编号

单元序号，2位，为同一获证企业的单元数，从01开始编号。

3.3.7 证书编号从国际认证联盟秘书处统一获取。

#### 4. 认证标志

4.1 获得认证证书的认证委托人，可以使用“苏州制造”品牌认证标志（以下简称认证标志）。

#### 4.2 认证标志图案及说明

认证标志的基本图案由以蘇字为主体结构，融合工与作二字，将文字图形融合进苏州园林独有的花窗元素中。文字部分以“苏州制造”和英文组成。

认证标志图案如下：



-1-



-2-

#### 4.3 认证标志的使用和管理

4.3.1 认证标志的使用方式为：

(1) 本规定4.2中认证标志图案-1-中，基本图案和文字部分共同使用

(2) 本规定4.2中认证标志图案-2-中，基本图案部分单独使用“苏州制造”文字部分不得单独使用。

#### 4.3.2 认证标志颜色：

(1) 标准色：认证标志颜色采用祖母绿、典雅黄、沉静蓝三种标准色。



-祖母绿-



-典雅黄-



-沉静蓝-

(2) 辅助色：辅助色可根据不同产品所依据品牌的标准色、包

装、宣传媒体、载体、产品材料的色彩与质感，进行其他反差色选择，不做特殊规定。

4.3.3 认证标志的使用与管理应遵守《“苏州制造”品牌认证标志管理办法》。

## 5. 监督管理

5.1 联盟成员应当对获得认证的组织使用认证证书的情况实施有效跟踪调查，对不能符合认证要求的，应当暂停或撤销认证证书，并予以公布。

5.2 获证企业可以在符合认证要求的获证产品和/或其包装上使用“苏州制造”品牌认证标志。 联盟成员机构对获得认证的企业使用认证标志的情况实施监督检查（检查可结合年度检查、专项抽查等方式）。

5.3 联盟成员违反规定的程序和条件发放认证证书又不及时采取措施改正的，联盟有权根据实际情况暂停、注销及撤销其承担“苏州制造”品牌认证的资格，予以公布，并向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证监管部门备案。

5.4 “苏州制造”品牌国际认证联盟对违反本办法使用“苏州制造”品牌认证证书和标志的获证企业，视情况对违规的相关单位和个人采取如下措施：

（1）获证组织未通过认证的产品或者产品包装上、广告等其他宣传中，使用虚假文字表明其通过认证的，应责令其立即停止继续使用，采取纠正措施。

（2）当认证组织的产品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联盟成员机构

不及时暂停认证证书或撤销认证证书，联盟有权暂停或撤销联盟成员发放认证证书和标志的权力。

4、伪造、冒用、非法买卖认证标志的，提交市场监管部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处罚。

序号	认 证 机 构 代 码	认 证 机 构 名 称
1	0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 (CQC)
2	02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JIANGSU CO., LTD.
3	03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SGS-CSTC standards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4	04	南京国环有机产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Organic Food Development and Certification Center of China (OFDC)
5	05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China Classification Society Certification Co. , Ltd. (CCSC)
6	06	苏州 UL 美华认证有限公司 UL CCIC Company Limited-Suzhou
7	07	上海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ntertek Testing Services Shanghai Limited
8	08	南德认证检测（中国）有限公司 SUSTAINABILITY AT TÜV SÜD
9	09	中国国检测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uilding Material Test & Certification Group Co. , Ltd. (CTC)
10	10	莱茵检测认证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TÜV Rheinland
11	11	上海添唯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TILVA
12	12	上海建科检验有限公司 Shanghai Jianke Technical Assessment of Construction Co. , Ltd.
13	13	必维欧亚电气技术咨询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Bureau Veritas
14	14	上海质量技术认证中心 Shanghai Certification Center of Quality Technology
15	15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NOA Testing & Certification Group Ltd.
16	16	德凯质量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DEKRA e. V. and DEKRA SE
17	17	江苏艾凯艾国际标准认证有限公司 Jiangsu AQA Internailonal Standard Certificalion Co. , Ltd.
18	18	杭州万泰认证有限公司 Hangzhou Wantai Certificaion. , Ltd.
19	19	南京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南京市质量发展与先进技术应用研究院） Nanj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Inspection (Nanjing Institute of Quality Development and Advanced Technology Application)

